

經典常談

朱自清著



序

在中等以上的教育裏，經典訓練應該是一個必要的項目。經典訓練的價值不在實用，而在文化。有一位外國教授說過，閱讀經典的用處，就在教人見識經典一番。這是很明達的議論。再說做一個有相當教育的國民，至少對於本國的經典，也有接觸的義務。本書所謂經典是廣義的用法，包括羣經、先秦諸子、幾種史書，一些集部；要讀懂這些書，特別是經、子，得懂「小學」，就是文字學，所以說文解字等書也是經典的一部分。我國舊日的教育，可以說整個兒是讀經的教育。經典訓練成爲教育的唯一的項目，自然偏枯失調；況且從幼童時代就開始，學生食而不化，也徒然摧殘了他們的精力和興趣。新式教育施行以後，讀經漸漸廢止。民國以來雖然還有一兩回中小學讀經運動，可是都失敗了，大家認爲是開倒車。另一方面，教育部制定的初中國文課程標準裏却有「

使學生從本國語言文字上，了解固有文化」的話，高中的標準裏更有「培養學生讀解古書，欣賞中國文學名著之能力」的話。初高中的國文教材，從經典選錄的也不少。可見讀經的廢止並不就是經典訓練的廢止，經典訓練不但沒有廢止，而且擴大了範圍，不以經爲限，又按着學生程度選材，可以免掉他們囫圇吞棗的弊病。這實在是一種進步。

我國經典，未經整理，讀起來特別難，一般人往往望而生畏，結果是敬而遠之。朱子似乎見到了這個，他註四書，一種作用就是使四書普及於一般人。他是成功的，他的四書註後來成了小學教科書。又如清初人選註的史記善華錄，價值和影響雖然遠在四書註之下，可是也風行了幾百年，幫助初學不少。但到了現在這時代，這些書都不適用了。我們知道清代「漢學家」對於經典的校勘和訓詁貢獻極大。我們理想中一般人的經典讀本——有些該是全書，有些只該是選本節本——，應該儘可能的採取他們的結論；一面將本文分段，仔細的標點，並用白話文作簡要的註釋。每種讀本還得有一篇切實而

淺明的白話文導言。這需要見解、學力、和經驗，不是一個人一個時期所能成就的。商務印書館編印的一些「學生國學叢書」，似乎就是這番用意，但雖我們理想的標準還遠着呢。理想的經典讀本既然一時不容易出現，有些人便想着先從治標下手。顧頡剛先生用淺明的白話文譯尚書，又用同樣的文體寫漢代學術史略，用意便在這裏。這樣辦雖然不能教一般人直接親近經典，却能啓發他們的興趣，引他們到經典的大路上去。這部小書也只是向這方面努力的工作。如果讀者能把它當作一隻船，航到經典的海裏去，編撰者將自己慶幸，在經典訓練上，盡了他做尖兵的一份兒。可是如果讀者念了這部書，便以爲已經受到了經典訓練，不再想去見識經典，那就是以筌爲魚，未免孤負編撰者的本心了。

這部書不是「國學概論」一類。照編撰者現在的意見，「概論」這名字容易教讀者感到自己滿足；「概論」裏好像甚麼都有了，再用不着別的——其實甚麼都只有一點兒！「國學」這名字，和西洋人所謂「漢學」一般，都未免籠統的毛病。國立中央研究

院的歷史語言研究所分別標明歷史和語言，不再渾稱「國學」，確是正辦。這部書以經典爲主，以書爲主，不以「經學」「史學」「諸子學」等作綱領。但「詩」「文」兩篇，卻還只能敘述源流；因爲書太多了，沒法子一一詳論，而集部書的問題，也不像經、史、子的那樣重要，在這兒也無需詳論。書中各篇的排列按照傳統的經史子集的順序；並照傳統的意見將「小學」書放在最前頭。各篇的討論，儘量採擇近人新說；這中間並無編撰者自己的創見，編撰者的工作只是編撰罷了。全篇的參考資料，開列在各篇後面；局部的，隨處分別註明。也有襲用成說而沒有註出的，那是爲了節省讀者的注意力；一般的讀物和考據的著作不同，是無需乎那樣嚴格的。末了兒編撰者得謝謝楊振聲先生，他鼓勵編撰者寫下這些篇常談。還得謝謝雷海宗先生允許引用他還沒有正式印行的中國通史選讀講義，陳夢家先生允許引用他的中國文字學稿本。還得謝謝董庶先生，他給我鈔了全份清稿，讓排印時不致有太多的錯字。

朱自清、三十一年二月、昆明西南聯合大學。

目錄

說文解字第一	一
周易第二	一三
尚書第三	二三
詩經第四	三五
三禮第五	四五
春秋三傳第六 (國語附)	五三
四書第七	六一
戰國策第八	七〇

史記漢書第九……………七七

諸子第十……………九七

辭賦第十一……………一四

詩第十二……………二六

文第十三……………一四四

說文解字第一

中國文字相傳是黃帝的史官叫倉頡造的。這倉頡據說有四隻眼睛，他看見了地上的獸蹄兒鳥爪兒印着的痕跡，靈感湧上心頭，便造起文字來。文字的作用太偉大了，太奇妙了，造字真是一件神聖的工作。但是文字可以增進人的能力，也可以增進人的巧詐。倉頡洩漏了天機，卻將人教壞了。所以他造字的時候，「天雨粟，鬼夜哭」。人有了文字，會變機靈了，會爭着去作那容易賺錢的商人，辛辛苦苦去種地的便少了。天怕人不夠喫的，所以降下米來讓他們存着救急。鬼也怕這些機靈人用文字來制他們，所以夜裏嘆哭；（一）文字原是有巫術的作用的。但倉頡造字的傳說，戰國末期才有。那時人並不都相信；如易繫辭裏就只說文字是「後世聖人」造出來的。這「後世聖人」不止一人，是許多人。我們知道，文字不斷的在演變着；說是一人獨創，是不可能的。繫辭的

話自然合理得多。

「倉頡造字說」也不是憑空起來的。秦以前是文字發生與演化的時代，字體因世因國而不同，官書雖是系統相承，民間書却極爲龐雜。到了戰國末期，政治方面，學術方面，都感到統一的需要了，鼓吹的也有人了；文字統一的需要，自然也在一般意識之中。這時候抬出一個造字的聖人，實在是統一文字的預備工夫，好教人知道「一個」聖人造的字當然是該一致的。荀子解蔽篇說，「好書者衆矣，而倉頡獨傳者，一也」，「一」是「專一」的意思。這兒只說倉頡是個整理文字的專家，並不會說他是造字的人；可見得那時「倉頡造字說」還沒有凝成定型。但是，倉頡究竟是甚麼人呢？照近人的解釋，「倉頡」的字音近於「商契」，造字的也許指的是商契。商契是商民族的祖宗。「契」有「刀刻」的義；古代用刀筆刻字，文字有「書契」的名稱。可能的因爲這點聯繫，商契便傳爲造字的聖人。事實上商契也許和造字全然無涉，但這個傳說卻暗示着文字起於夏商之間。這個暗示也許是值得相信的。至於倉頡是黃帝的史官，始見於

說文序。「倉頡造字說」大概擬定於漢初，那時還沒有定出他是那一代的人；說文序所稱，顯然是後來加添的枝葉了。

識字是教育的初步。周禮保氏說貴族子弟八歲入小學，先生教給他們識字。秦以前字體非常龐雜，貴族子弟所學的，大約只是官書罷了。秦始皇統一了天下，他也統一了文字；小篆成了國書，別體漸歸淘汰，識字便簡易多了。這時候貴族階級已經沒有了，所以漸漸注重一般的識字教育。到了漢代，考試史、尚書史（書記祕書）等官兒，都只憑識字的程度；識字教育更注重了。識字需要字書。相傳最古的字書是史籀篇，是周宣王的太史籀作的。這部書已經佚去，但許慎說文解字裏收了好些「籀文」，又稱爲「大篆」，字體和小篆差不多，和始皇以前三百年的碑碣器物上的秦篆簡直一樣。所以現在相信這只是始皇以前秦國的字書。「史籀」是「書記必讀」的意思，只是書名。不是人名。

始皇爲了統一文字，教李斯作了倉頡篇七章，趙高作了爰歷篇六章，胡毋敬作了博

學篇七章。所選的字，大部分還是史籀篇裏的，但字體以當時通用的小篆為準，便與「籀文」略有不同。這些是當時官定的標準字書。有了標準字書，文字統一就容易進行了。漢初，教書先生將這三篇合爲一書，單稱爲倉頡篇。秦代那三種字書都不傳了；漢代這個倉頡篇，現在殘存着一部份。西漢時期還有些人作了些字書，所選的字大致和這個倉頡篇差不多。就中只有史游的急就篇還存留着。倉頡殘篇四字一句，兩句一韻。急就篇不分章而分部，前半三字一句，後半七字一句，兩句一韻；所收的都是名姓、器物、官名等日常用字，無說解。這些書和後世「日用雜字」相似，按事類收字——所謂分章或分部，都據事類而言。這些二面供教授學童用，一面供民衆檢閱用，所收約三、三百字，是通俗的字書。

東漢和帝時，有個許慎，作了一部說文解字。這是一部劃時代的字書。經典和別的字書裏的字，他都搜羅在他的書裏，所以有九千字。而且小篆之外，兼收籀文「古文」；「古文」是魯恭王所得孔子宅「壁中書」及張倉所獻春秋左氏傳的字體，大概是晚周民

間的別體字。許氏又分析偏旁，定出部首，將九千字分屬五百四十部首。書中每字都有說解，用晚周人作的爾雅、揚雄的方言，以及經典的註文的體例。這部書意在幫助人通讀古書，並非只供通俗之用，和秦代及西漢的字書是大不相同的。它保存了小篆和一些晚周文字，讓後人可以溯源沿流；現在我們要認識商周文字，探尋漢以來字體演變的軌跡，都得憑這部書。而且不但研究字形得靠它，研究字音字義也得靠它。研究文字的形音義的，以前叫「小學」，現在叫文字學。從前學問限於經典，所以說研究學問必須從小學入手；現在學問的範圍是廣了，但要研究古典、古史、古文化，也還得從文字學入手。說文解字是文字學的古典，又是一切古典的工具或門徑。

說文序提起出土的古器物，說是書裏也搜羅了古器物銘的文字，便是「古文」的一部分，但是漢代出土的古器物很少，而拓墨的法子到南北朝纔有，當時也不會有拓本，那些銘文，許慎能見到的怕是更少。所以他的書裏還只有秦篆和一些晚周民間書，再古的可以說是沒有。到了宋代，古器物出土的多了，拓本也流行了，那時有了好些金石圖錄

考釋的書。「金」是銅器，銅器的銘文稱爲金文。銅器裏鐘鼎最是重器，所以也稱爲鐘鼎文。這些銘文都是記事的。而宋以來發見的銅器大都是周代所作，所以金文多是兩周的文字。清代古器物出土的更多，而光緒二十五年（西元一八九九）河南安陽發現了商代的甲骨文，尤其是刻時代的。甲是龜的腹甲，骨是牛胛骨。商人鑽灼甲骨，以卜吉凶，卜完了就在卜面刻字紀錄。這稱爲甲骨文，又稱爲卜辭，是盤庚（約西元前一三〇〇）以後的商代文字。這大概是最古的文字了。甲骨文，金文，以及說文裏所謂「古文」，還有籀文，現在統統算作古文字，這些大部分都是文字統一以前的官書。甲骨文是「契」的；金文是「鑄」的。鑄是先在模子上刻字，再倒銅。古代書寫文字的方法除「契」和「鑄」外，還有「書」和「印」，因用的材料而異。「書」用筆，竹木簡以及帛和紙上用「書」。「印」是在模子上刻字，印在陶器或封泥上。（一）古代用竹木簡最多，戰國才有帛；紙是漢代才有的。（二）筆出現於商代，卻只用竹木削成。竹木簡、帛、紙、都容易壞，漢以前的，已經蕩然無存了。

造字和用字有六個條例，稱爲「六書」。「六書」這個總名初見於周禮，但六書的各個的名字到漢人的書裏才見。一是「象形」，象物形的大概，如「日」「月」等字。二是「指事」，用抽象的符號，指示那無形的事類，如「二」（上）「二」（下）兩個字，短畫和長畫都是抽象的符號，各代表着一個物類。「二」指示甲物在乙物之上，「二」指示甲物在乙物之下。這「上」和「下」兩種關係便是無形的事類。又如「刀」字，在「刀」形上加一點，指示刃之所在，也是的。三是「會意」，會合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字爲一個字，這一個字的意義是那幾個字的意義積成的，如「止」「戈」爲「武」，「人」「言」爲「信」等。四是「形聲」，也是兩個字合成一個字，但一個字是形，一個字是聲；形是意符，聲是音標。如「江」「河」兩字，「氵」（水）是形，「工」「可」是聲。但聲也有兼義的。如「淺」「錢」「賤」「三」字，「水」「金」「貝」是形，同以「戔」爲聲；但水小爲「淺」，金小爲「錢」，貝小爲「賤」，三字共有的這個「小」的意義，正是從「戔」字來的。象形、指事、會意、形聲，都是造字的條例；

形聲最便，用處最大，所以我們的形聲字最多。

五是「轉注」，就是互訓。兩個字或兩個以上的字，意義全部相同或一部相同，可以互相解釋的，便是轉注字，也可以叫作同義字。如「考」「老」等字，又如「初」「哉」「首」「基」等字；前者同形同部，後者不同形不同部，卻都可以「轉注」。同義字的孳生，大概是各地方言不同和古今語言演變的緣故。六是「假借」，語言裏有許多有音無形的字，借了別的同音的字，當作那個意義用。如代名詞，「予」「汝」「彼」等，形況字「猶豫」「孟浪」「闕關」「突如」等，虛助字「於」「以」「與」「而」「則」「然」「也」「乎」「哉」等，都是假借字。又如「令」，本義是「發號」，借爲縣令的「令」；「長」本義是「久遠」，借爲縣長的「長」。「縣令」「縣長」是「令」「長」的引伸義。假借本因有音無字，但以後本來有字的也借用別的字。所以我們現在所用的字，本義的少，引伸義的多，一字數義，便是這樣來的。這可見假借的用處也很廣大。但一字借成數義，頗不容易分別。晉以來通行了四聲，這才將同一

字分讀幾個音，讓意義分開些。如「久遠」的「長」平聲，「縣長」的「長」讀上聲之類。這樣，一個字便變成幾個字了。轉注假借都是用字的條例。

象形字本於圖畫。初民常以畫記名，以畫記事；這便是象形的源頭。但文字本於語言，語言發於聲音，以某聲命物，某聲便是那物的名字。這是「名」；「名」該只指聲音而言。畫出那物形的大概，是象形字。「文字」與「字」都是通稱；分析的說，象形的字該叫做「文」，「文」是「錯畫」的意思。(三)「文」本於「名」，如先有「日」名，才會有「日」這個「文」；「名」就是「文」的聲音。但物類無窮，不能一一造「文」，便只得用假借字。假借字以聲為主，也可以叫做「名」。一字借為數字，後世用四聲分別，古代卻用偏旁分別，這便是形聲字。如「𠄎」本象箕形，是「文」，它的「名」是「𠄎」。而日期的「期」，旗幟的「旗」，麒麟的「麒」等，在語言中與「𠄎」同聲，卻無專字，便都借用「𠄎」字。後來才加「月」為「期」，加「於」為「旗」，加「鹿」為「麒」，一個字變成了幾個字。嚴格的說，形聲字才該叫做「字」，

「字」是「孳乳而漸多」的意思。(四)象形有抽象作用，如一畫可以代表任何一物，「一」(上)「丨」(下)「丨」(丨)「三」其實都可以說是象形。象形又有指示作用，如「刀」字上加一點，表明刀在那裏。這樣，舊時所謂指事字其實都可以歸入象形字。象形還有會合作用，會合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分子，表示一個意義；那麼，舊時所謂會意字其實也可以歸入象形字。但會合成功的不是「文」，也該是「字」。象形字、假借字、形聲字，是文字發展的邏輯的程序，但甲骨文裏三種字都已經有了。這裏所說的程序，是近人新說，和「六書說」頗有出入。六書說原有些不完備不清楚的地方，新說加以補充修正，似乎更可信些。

秦以後只是書體演變的時代。演變的主因是應用，演變的方向是簡易。始皇用小篆統一了文字，不久便又有了「隸書」。當時公事忙，文書多，書記雖遵用小篆，有些下行文書，卻不免寫得草率些。日子長了，這樣寫的人多了，便自然而然成了一體，稱爲「隸書」；因爲是給徒隸等下級辦公人看的。這種字體究竟和小篆差不多。到了漢末，